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铜）环准〔2025〕58号

重庆特牧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 2024 年铜梁黑鸡大庙林下规模化养殖园区建设项目（项目代码：2404-500151-04-05-876870）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现场踏勘发现你公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经我局审批即擅自开工建设，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相关规定，违法行为已查处。你必须认真吸取教训，增强守法意识，杜绝此类违法行为再次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我局原则同意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5MA5U5P5431）编写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为：项目位于重庆市铜梁区大庙镇双马村，占地面积约 180 亩，项目共设置 26 栋 2 层鸡舍及配套设施等，采用平层养殖方式，饲养周期约 115d，规模为存栏肉鸡 35 万只，年出栏肉鸡 105 万只。项目总投资约 3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16%。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必须认真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无组织废气管控，厂区内合理布置绿化工程，科学饲养，保持舍内通风，定期喷洒除臭剂抑制鸡舍恶臭，鸡舍风机排气进行喷淋除臭。废气氨、硫化氢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

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7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食堂油烟由油烟净化器处理后专用烟道引至综合管理用房顶排放。项目设置200米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该区域以鸡舍边界作为起点，环境保护距离内建议禁止新建医院、学校、集中居民区、疗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物。项目投产前应对防护距离内现有39户居民进行功能置换。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鸡舍冲洗废水、生活废水统一收集至埋地式一体化生化系统（调节沉淀+AO工艺）处理后用于还田，不外排。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各机械设备采用基座减震，并加强日常管理和维护，利用车间厂房隔声降噪，水泵埋地，减少对鸡舍鸡只的惊扰，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四）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污水处理设施各池体、药剂暂存间、危废贮存库等重点污染防治区防渗层的防渗性能不低于6米厚渗透系数为 1.0×10^{-7} 厘米/秒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鸡舍、干粪暂存间和冻库等一般污染防治区防渗层的防渗性能不低于1.5米厚渗透系数为 1.0×10^{-7} 厘米/秒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在项目场地下游（厂区东北侧）设置1处地下水观测井，用于跟踪监测地下水水质情况。

（五）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固体废物主要来自于养殖场鸡粪、病死鸡只、防疫药物、员工生活垃圾

等。养殖区鸡粪采取平层养殖方式，与垫料在菌种作用下发酵有机肥原料外售有机肥厂；病死鸡经检疫合格后冷冻委外处理；废药品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厂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转移按要求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废包装袋交厂家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六）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认真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种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因事故引发环境污染。厂区设置1座有效容积不小于100m³的应急事故池。

（七）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制度，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与监测工作。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应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该项目的内容、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该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本批准书的内容依据你公司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的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公司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抄送：重庆市铜梁区大庙镇人民政府、重庆市铜梁区应急管理局、重庆市铜梁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铜梁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7月29日印发
